

# 潍坊学院 2026 年法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 面试通知

为做好 2026 年法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，根据《潍坊学院 2026 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》要求，结合学校工作安排，现将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时间及地点

### （一）现场资格审查

时间：7 月 18 日 8:00—12:00

地点：人合楼 8314 室

流程：现场核验考生身份——考生每 10 人一组，**抽签确定面试考场**——登记抽签结果并签字确认——在对应考场处领取面试通知单——提交个人材料复印件。

**注意事项：**抽签及确认需本人亲自进行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核验材料并抽签者视为放弃参加面试考核。

### （二）面试顺序确定

时间：7 月 18 日下午

第一考场：13:30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第二考场：14:00

第三考场：14:30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第四考场：15:00

第五考场：15:30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第六考场：16:00

第七考场：16:30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第八考场：17:00

第九考场：17:30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第十考场：18:00

地点：人合楼 8321 室

流程：按所在考场规定时间到达 8321 室——根据通知单顺序号在规定位置就座等候——按报到顺序**抽签确定面试顺序号**——登记抽签结果并签字确认。

**注意事项：**抽签及确认需本人亲自进行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抽签者视为放弃参加面试考核。

### **（三）面试考核安排**

潍坊学院 2026 年法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面试工作采取线下作答方式。

时间：7 月 19 日 8:00—12:30。如有特殊情况，时间顺延。

地点：人合楼

第一考场：8308 室      第二考场：8309 室

第三考场：8310 室      第四考场：8312 室

第五考场：8313 室      第六考场：8314 室

第七考场：8315 室      第八考场：8317 室

第九考场：8318 室      第十考场：8319 室

## **二、面试程序及内容**

### **（一）面试程序**

考生根据通知单到达相应候考室进行面试候考，按面试顺序号进入考场参加面试。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为 5 分钟。考生自我介绍 1 分钟，然后根据面试题目进行作答，作答时间 4 分钟，考生可选择提

前结束答题。

**注意事项：**在面试过程中，考生必须严格服从老师和工作人员的相关安排，考生不得将手机等电子设备带入考场，一经发现违反面试相关规定的行为，取消面试和录取资格。

全部面试结束后，如不能参加面试者，则视为考生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## （二）面试内容

面试内容主要包含：个人基本信息、获奖和论文发表情况、对法学专业的认识等，重点考查学生的法律常识、专业素质、思维能力、创新能力、思想政治素质以及心理素质等。

## 三、面试成绩

面试采用百分制计算成绩。考官根据学生的个人资料、获奖和论文发表情况、个人自我介绍及答题表现，综合评价，现场打分，三名考官的平均分即为学生的面试成绩。

## 四、录取工作

### （一）成绩查询与复核

2026 年 7 月 21 日考生可通过访问潍坊学院招生信息网 (<http://zsb.wfu.edu.cn>)，点击网上报名，登录潍坊学院招生服务平台查询成绩。

如考生对考查成绩有异议，可申请复核。申请复核的考生须在 7 月 22 日 12:00 前将填写好的《潍坊学院 2026 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》（附件）及考生本

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扫描件（pdf 或 jpg 格式）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 zsb@wfu.edu.cn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复核内容仅限于面试统分情况，不涉及评分标准。复核结果将于 7 月 22 日 16:00 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申请材料发送邮箱，请注意查收。复核结果为最终结论。

## （二）录取办法

第二学士学位总招生计划数平均分配到面试的各组中，每组按总成绩排名由高到低先录取相同计划数 X；若平均分配后仍有剩余名额，则再按剩余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若考生成绩相同，则依次比较考生大学英语六级、四级成绩，成绩高者优先录取。

拟录取结果将于 7 月 24 日在潍坊学院招生信息网（<https://zsb.wfu.edu.cn>）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办理录取手续。

## 五、注意事项

1. 现场资格审查审核考生相关证明材料原件。需考生携带原件及复印件，包括：有效身份证件、第一学士学位证书及毕业证书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下载的有效期内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、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》、成绩单、外语能力成绩单（包括四六级外语成绩单、雅思及托福成绩）、省级及以上荣誉证明、

科研成果（公开发表的论文、市厅级及以上课题）、个人自述。

原件用于审核，复印件由学校留存不再退还。审核通过后领取《面试通知单》。

对考生的资格审查，贯穿于本次招考工作全过程。考生须如实填写和提交相关信息资料。考生提供的相关材料信息如有不实，一经发现，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。

2. 考生需携带身份证和面试通知单进入候考室，不得携带任何学习资料及通讯工具（包括未连接网络的设备）。已带通讯工具的，应在候考时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其他随身携带的个人物品一律放至指定位置。违者视为违纪，取消面试资格或成绩。

3. 面试结束后，考生立即离开考场。然后回候考室领取个人物品离开考点。

4. 面试实行全场封闭，考生必须严格服从老师和工作人员的相关安排，候考时不得大声喧哗和随意出入。一经发现违反面试相关规定的行为，取消面试和录取资格。

5. 学院在考试结束后将面试的全部资料留存。

6. 考生在面试期间，严禁以任何形式泄露面试内容。如有违反，查证属实后，一律取消面试或录取资格。

7. 学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派人全程参与监督。

## **六、其他**

1. 考试提倡绿色出行，考生从东风东街的学校南门进入，按照引导指示牌进入考点。所有送考、陪考人员和车辆不得进入学校。

2. 本次面试未尽事宜，将通过潍坊学院招生信息网（网址：<https://zsb.wfu.edu.cn>）和潍坊学院法学院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fxy.wfu.edu.cn>）通知公告栏目发布，不再进行电话通知，敬请持续关注。

联系电话：0536-8785300      0536-8785670

2026 年 7 月 15 日

附件：

潍坊学院 2026 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姓名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性别   |  |
| 毕业学校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报考专业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复核<br>原因       | 考生手写签名：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成绩<br>复核<br>结果 | 复核人甲：复核人乙：<br>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     |  |

说明：考生对成绩有异议需要成绩复核的，请填写此表，将此表（本人亲笔签名）及身份证扫描件（pdf 或 jpg 格式）发送至邮箱 [zsb@wfu.edu.cn](mailto:zsb@wfu.edu.cn)。复核结果将在所有复核申请统一复核完毕后反馈给考生。复核结果为最终结论。